

证券代码：300190

证券简称：维尔利

公告编号：2021-049

债券代码：123049

债券简称：维尔转债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2021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卫兵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了预定的可使用状态。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存储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合计人民币 3,820.3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余额为准）。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对有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

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9 日